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投项目“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印刷设备再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募投资金已基本使用完毕，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注销该项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余额 940.02 元将用于项目流动资金。

一、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352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40.00元。截止2011年3月21日，本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10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573.237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94,426.763万元，本次发行超募66,910.763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XYZH/2010TJA2068号《验资报告》。公司已经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将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

二、本次注销的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2011年8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印刷设备再制造基地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000万元在天津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天津长荣震德机械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以全资子公司建设印刷设备再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

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并与相关方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截至目前，公司募投项目“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印刷设备再制造基地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成，全资子公司已设立，募投资金已基本使用完毕。“天津长荣震德机械有限公司”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承诺投入	累计投入	投入比例 (%)	账户余额
天津长荣震德机械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德支行	77090154740014593	50,000,000.00	50,051,558.29	100.10	940.02

注：累计投入超出承诺投入部分为利息收入。

三、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公司将办理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手续，账户余额 940.02 元将用于项目流动资金。该专户注销后，公司与天津长荣震德机械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浦德支行、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天津长荣印刷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2日